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介乎約45,000,000港元至60,000,000港元之虧損，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錄得溢利約38,200,000港元。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介乎約45,000,000港元至60,000,000港元之虧損，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錄得溢利約38,2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之虧損主要歸因於：(i)缺少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完成的出售一間擁有位於粉嶺的工業大廈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收益約76,400,000港元；(ii)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外匯收益減少約6,200,000港元；及(iii)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印刷產品製造及銷售業務之收益及毛利率下降。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綜合業績，尤其是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如有)金額，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之預期虧損可能會進一步變更。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評估，並以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最終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嘉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嘉麟先生(主席)及薛濟匡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吳惠群博士、陳炯材先生及黃新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雲先生及朱瑾沛先生。

* 僅供識別